西安市高陵区农村丧失劳动能力和贫困老年人生活补贴 2023 年二季度发放汇总表(65-69 周岁)

2023年4月-6月

标准: 50 元/月

单位:人,元

街道	低保户(贫困)	残疾	失能	金额	备 注
崇皇街道	0	0	2	300	
耿镇街道	12	0	0	1800	
姬家街道	0	0	0	0	
泾渭街道	0	0	0	0	
鹿苑街道	5	0	0	500	其中2个人发放一个月50元,1个人 发放两个月100元,共计200元
通远街道	6	0	0	850	其中1个人发放两个月100元
张卜街道	21	0	0	2850	其中3个人发放一个月50元,共150元
合 计	44	0	2	6300	
	46			0300	